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 年 10 月 21 日，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朱蓉娟持有的公司 110 万股股份被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本次冻结的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1.2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21%；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综合业务终端获悉，并向控股股东朱蓉娟核实，确定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朱蓉娟	1,100,000	1.22%	0.21%	否	2022-10-21	2025-10-19	赵国峰	借款合同纠纷

二、截至 2022 年 10 月 25 日，控股股东朱蓉娟及其一致行动人彭韬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类型
朱蓉娟	90,400,542	17.25%	19,794,885	0	21.9%	3.78%	司法冻结
彭韬	17,272,700	3.30%	3,472,700	0	20.11%	0.66%	司法冻结
合计	107,673,242	20.54%	23,267,585	0	21.61%	4.44%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目前，控股股东朱蓉娟正积极筹措资金，拟妥善解决股权冻结事项。

2、截至2022年10月2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蓉娟、彭韬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21.6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44%；累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77.4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91%。

3、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不会造成实质影响。

公司将积极了解并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